**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专项业务费2018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武昌区财政局批复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站区办”）专项业务费796.50万元，用于站区办聘用协管员协助综合执法队执法人员对武昌火车站地区开展城管综合执法工作，以加强武昌火车站地区的综合管理，维护公共秩序。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工作内容

首先，成立本次绩效自评的评价小组，查阅项目的相关文件。通过查阅《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8部门预算的批复》（武昌财预[2018]53号）文件、协管员工资明细、协管员绩效考核工作表、考勤表、劳务协议、协管员管理若干规定等资料，结合《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评价小组充分熟悉项目背景、项目内容、项目活动等信息，这为评价小组后续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奠定了基础。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其次，组织评价小组开展绩效目标自评表的学习，就专项业务费绩效自评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研究，确定了本次绩效自评的方向与细则，保证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3、开展评价工作

第三，评价小组按照项目绩效自评表，采用查阅资料和访谈相关负责人的方法对专项业务费进行绩效自评。

最后，由评价小组按照要求撰写专项业务费绩效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专项业务费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产出方面，通过现场访谈并查阅协管员培训计划、服装证件领用表、协管员绩效考核工作表、协管员工资明细、考勤表资料，与年初计划进行对比了解到，协管员招聘完成率、协管员上岗培训落实率、协管员服装证件发放率均为100%，均达到计划标准，且站区办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协管员工资发放，协管员的日常工作行为基本符合行为规范要求；效益方面，通过实施协管员定人、定岗、定责和包片区的“三定一包”管理办法，日常监管覆盖率达到100%，同时加大设点布控、流动巡查力度，武昌火车站地区的营运秩序合规性有了很大的提升。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年1月16日，由武昌区财政局批复下达2018年度专项业务费796.50万元，资金到位及时且完整，未影响项目开展。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18年度专项业务费实际支出796.50万元，其中，工资、加班费、福利费、社保五险支出751.30万元，协管员体检费、购协管员降温物资支出5.29万元，服装证件支出39.58万元，培训教育学习支出0.33万元，执行率为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专项业务费支出严格执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协管员的工资绩效发放、相关物资以及培训等均按照协管员管理规定执行，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协管员招聘完成率。该指标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完成协管员招聘计划。通过查阅劳务协议、协管员登记表等资料以及与相关负责人访谈了解到，单位协管员招聘采取公开招聘，经过初审合格的协管员试用期为一个月，试用合格后签订劳务协议并填写个人登记表，招聘主要形式是离职一个协管员就招聘一个协管员，保证协管员人数达到计划编制，其中城管协管员135人、交警协管员12人、派出所协管员21人，协管员招聘完成率为100%。

（2）协管员上岗培训落实率。该指标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协管员上岗前完成上岗培训。通过查阅协管员管理若干规定和岗前培训现场照片了解到，2018年站区办制定了年度法制培训计划，并在对协管员进行岗前培训的过程中做了相应的笔记记录和拍照留档等工作，协管员上岗培训按计划进行，协管员上岗培训落实率为100%。

（3）协管员服装证件发放率。该指标主要考核单位协管员服装证件是否完成发放。通过查阅相关凭证、采购合同以及服装证件发放表等资料了解到，项目单位服装对本年度需要新增的服装证件进行了采购并如实发放到个人协管员服装证件发放率为100%。

（4）日常工作规范性。该指标主要考核协管员日常工作行为是否规范。通过查阅协管员管理若干规定、协管员绩效考核标准以及武汉市综合管理第三方评估系统站区办2018年每月度绩效考核扣分表等资料了解到，项目单位每月各片区存在部分协管员对非法营运车辆、举牌拉客人员不及时管控制止并且对发现暴露垃圾不及时督促打扫等工作不规范行为，如2018年2月扣分表显示第一、二责任区因存在出店经营、废弃物、乱堆乱放而扣分的现象，协管员日常工作规范情况有待提高。

（5）工资发放及时性。该指标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年度内及时完成协管员工资的发放。通过查阅相关会计凭证以及协管员工资发放明细表了解到，协管员的工资均在年度内及时的发放，无延迟、漏发的情况。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绩效考核工资匹配度。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主要支出绩效工资是否与协管员绩效是否匹配。评价小组通过了解绩效考核方式以及考核标准，了解到每月协管员绩效工资300元纳入考核基金，每分折算1.5元，每人每月考核成绩分为200分，针对各项考核标准有不同的扣分原则。经过绩效考核汇总表与绩效工资发放表进行核实，绩效考核工资匹配度达100%。

（2）日常巡查覆盖率。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的实施是否在各片区均安排协管员进行巡查。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责任区域岗位表、考勤值班表以及与相关负责人访谈了解到，项目单位所管辖区域主要分为八个片区，各片区均安排了3人（含3人）以上的协管员，确保站区秩序良好。日常巡查覆盖率达100%。

（3）营运秩序合规性。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的实施是否使车站营运秩序得到进一步规范。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行政处罚案卷、执法台账以及与相关负责人访谈了解到，项目单位2018年对非法营运车辆进行的行政处罚案件有52件，2017年有54件，不规范营运车辆有所减少；全年对站区出店和流动摊贩占道经营等易发、高发违法行为予以了有力管控 ，车站营运秩序进一步得到规范。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协管员日常工作规范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单位以“第三方评估检查考核工作”为主线，严格落实了责任片区交流、奖惩及执法队员和责任区捆绑机制，但是没有达到规范协管员日常工作标准的效果，依据绩效考核表，各片区协管员存在工作不规范的现象，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对协管员工作不作为的奖惩力度，并定期进行教育培训，提高协管员的日常工作规范性和能力素质。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的结果可直接应用于2020年及以后年度预算申报，并在武昌区政务公开网站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经验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协管员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规定，结合站区实际情况，完善了《站区办城管综合执法队协管员管理暂行规定》，不断探索和推广加强协管员管理的有效措施和做法，加强了协管员队伍的管理；严格执行协管员录用备案制、持证上岗制和考核淘汰制，严格落实责任片区交流、奖惩及执法队员和责任区捆绑机制；严禁协管员行使行政执法权，采取不定时的方式在全辖区进行巡查，及时发现与处理问题，并对各区域、各值勤点的管控或值勤情况进行督察，将督察情况作为每月考核的依据。通过在全体协管员中开展思想、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提高了广大协管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培养了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增强了纪律观念，进一步树立了协管队伍的良好形象。

（二）发现的问题

1、项目预算未明确分解。项目资金的预算编制未明确到具体项目，不利于分辨具体项目的具体预算，难以对项目的预算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2、协管员日常工作存在不作为的现象。协管员2018年度每月各责任区均存在协管员工作不作为的现象，如对停放在人行道上的车辆，不及时管理到位，乱张贴、乱涂写的小广告不及时清除的情况，并且实施绩效工资并未达到绩效提升的效果，不利于工作的有效进行，难以使日常工作行为规范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建议

1、对专项资金应当单独进行预算编制，项目预算按资金拨付要求进行评审，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检查，防止其他活动挤占专项资金，做到科学编制、合理支出。

2、在与原有责任片区交流、奖惩及执法队员和责任区捆绑的机制的基础上，加大奖惩力度，增加不定时对全辖区管控或值勤情况的督察频次；加大对协管员能力素质的培养工作，确保协管员日常工作落实到位。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